

辉煌灿烂的人生

开国元首



湖北人民出版社

李锐 李宏卿 李俊义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美国国父：华盛顿 | | (1) |
| 一、费农山庄的主人 | | (2) |
| 二、大陆军总司令 | | (8) |
| 三、一只狡猾的“老狐狸” | | (12) |
| 四、约克顿之役 | | (16) |
| 五、华盛顿总统 | | (19) |
| 六、烈士暮年 | | (26) |
| 第二章 法兰西第一帝国开国皇帝： 拿破仑·波拿巴 | | (29) |
| 一、从土伦战役到雾月十八日 | | (29) |
| 二、称帝“三部曲” | | (43) |
| 三、历史上最卓越的奇才 | | (54) |
| 四、激情荡漾的情感世界 | | (62) |
| 五、创建大帝国 | | (66) |
| 六、黄昏落日 | | (77) |
| 第三章 政治家中的圣人：圣雄甘地 | | (97) |
| 一、前无古人，后无来者 | | (97) |
| 二、手纺车摇出了独立的印度 | | (106) |
| 三、“救世主”创出奇迹 | | (115) |
| 四、人类历史上第二个“殉难日” | | (127) |
| 五、圣雄留下的“遗产” | | (134) |
| 第四章 人民的直接受托者：戴高乐 | | (137) |

| | |
|-------------------------|-------|
| 一、军中名将 | (137) |
| 二、孤独的抵抗者 | (143) |
| 三、法兰西第五共和国总统 | (149) |
| 四、从不屈服的外交家 | (157) |
| 五、将军悄然离去 | (166) |
| 六、戴高乐的魅力 | (169) |
| 第五章 用钢铁铸成的铁托 | (176) |
| 一、两个人都要枪决铁托 | (176) |
| 二、敢吃西红柿的人 | (185) |
| 三、政治家的良心 | (189) |
| 四、我们不知道在走向哪里,但我们在走 | (199) |
| 五、凄惨悲壮的晚年 | (208) |
| 六、私生活不影响写历史 | (212) |
| 第六章 小国中的大政治家:纳赛尔 | (218) |
| 一、“法卢加之虎”出山 | (218) |
| 二、决不向大国屈服 | (230) |
| 三、飘扬在阿拉伯世界的一面旗帜 | (243) |
| 四、创建埃及特色的社会主义 | (256) |
| 五、功过留于后人说 | (264) |
| 后记 | (266) |

第一章

美国国父：华盛顿

1799年12月14日——这是美国人民至今都没有忘记的日子。

因为，这一天晚上十时许，他们的开国元勋、民族英雄——乔治·华盛顿与世长辞。

据说，罗马皇帝威斯巴西安临终前曾这样喃喃自语：“唉！我想我要变成上帝了。”倘若这句话出自弗农山庄病榻上的华盛顿之口，那历史将是多么的相似啊！因为在之后的这近二百年间，描述赞美他的诗文，真可以说是汗牛充栋了。在这无数的诗文中，华盛顿，这位一生谦逊的人物，被逐渐地推上神位，全身照耀着美丽的、令人难以企及的光芒，成了一种精神的象征，一如美国首都那座高达555英尺高的方尖形纪念碑，直刺苍穹，使游人难望其项背。

C·P·森姆纳在他写的《华盛顿颂词》中

这样说：

弗农山荫，
将永远是后人仰止之所；
波托马克河畔呵，
也将永远变为后人的朝圣之地。

历史的发展，不正像他诗中所言的那样吗？

一、费农山庄的主人

1732年2月22日，一位男婴在弗吉尼亚布里哥斯溪庄园的一座木屋里呱呱坠地，他的父母为他取名为乔治·华盛顿。

华盛顿的祖辈是英国本土人。大约在1657年左右，他的曾祖父约翰·华盛顿远渡大西洋，来到了北美洲大英帝国的殖民地弗吉尼亚，并逐渐成了那一带的名门望族。华盛顿的父亲奥古斯丁·华盛顿是一位很勤勉的种植园主，也是当地法院的推事。他先是和一位叫做珍妮·布特拉的女子结婚，并有二子：劳伦斯和奥古斯丁。但14年后，他的妻子去世了。过了两年，他又娶了第二个妻子玛丽·波尔——一位律师的女儿。不久，他们生下了第一个孩子乔治·华盛顿。

在华盛顿11岁时，他的父亲去世了。家里的大部分财产传给了他的同父异母兄弟劳伦斯和奥古斯丁，他只得到渡口农场，而且只有到成年后才能承受。

他父亲死后，华盛顿又多多少少陆续受到一些教育。他所遗留的学生时代的札记薄，告诉我们他学了一些拉丁文、数学、修身，也读过一些英国文学。就当时欧洲的教育标准而言，这样的教育显然是不够的，但也就是这些了，因为可能是他母亲的缘故，他没有到弗吉尼亚的首府威廉斯堡去读书。所以，他和他弗吉尼亚的同代人如杰佛逊、麦迪逊等相比，在智能的修养和运用方面显得逊色不少。可是反过来讲，在弗吉尼亚，当时又有几人能达到那样的知识水平呢？

与当时很多人一样，华盛顿的兴趣是土地，而且这种兴趣贯穿了他一生。他的消遣也与那里的农场主人差不多，骑马、打猎、游泳。华盛顿的射术和骑术，公认为是当时最优良的。

在华盛顿的家人中，对华盛顿影响最大的，莫过于他的同父异母长兄劳伦斯了。

劳伦斯比华盛顿大 14 岁，对幼弟照顾备至，曾在英国留学，是一个很有修养、通情达理的小伙子。在华盛顿 8 岁时，劳伦斯学成回国，不久，又应召入伍参加了英国海军上将费农的部队，去西印度群岛与西班牙军队作战，两年后回到弗吉尼亚。劳伦斯对他的上将十分敬仰，甚至用他的名字命名了自己的庄园，还在房子里挂了将军的画像。华盛顿非常敬重这位参军的哥哥，他喜欢听他给自己讲那些精彩战斗故事。

劳伦斯对弟弟的影响不仅如此，在人生旅途上他也给了弟弟以极大的帮助。在他们父亲去世的那一年，劳伦斯与费尔法克斯上校的女儿结了婚。费尔法克斯是弗吉尼亚缙

绅阶层的一员，担任弗吉尼亚的参议员。华盛顿16岁左右时搬到了费农山庄去住，在那里他学会了玩弹子、纸牌以及跳舞等。

这时候，费尔法克斯上校在英国的堂兄——费尔法克斯勋爵，来到了弗吉尼亚，住在离费农山庄不远处他堂弟的贝尔沃庄园内。他此行的目的是要巡视自己刚刚得到的一大片西部土地。

劳伦斯虽然疼爱弟弟，但却不愿让他成为一个一无所能的花花公子。一开始他想让华盛顿去航海，但因考虑航海并无多大前途，于是便努力让弟弟学起了测量土地，因为土地对于一个农场主来说，实在是太重要了。华盛顿身强力壮，有胆有识，也很聪明，16岁时，便已经懂得如何帮助划线了。

由于亲戚的关系，华盛顿经常到费尔法克斯上校——劳伦斯岳父的家，并和他的长子成了非常亲密的朋友。华盛顿的诚实谦逊、机智勇敢，深受他们一家，特别是以后住进来的勋爵的赏识。勋爵经常邀华盛顿到他那里做客，打猎时也经常让他作陪。

1748年，勋爵计划派人勘查、丈量自己西部的地产。他自然而然地想到了诚实、认真、又喜爱测量的华盛顿。

但这次测量是艰苦而危险的。白天，华盛顿与同伴们奔走在一望无垠的原野上；晚上住在简陋的茅舍甚至干脆露宿在篝火旁。有一次，他好不容易找到一户人家投宿，但刚刚入睡就被臭虫咬醒了，他只好穿上衣服跑到外面的篝火边过夜。还有一次，由于过于疲劳，他在篝火旁睡熟后，下面

的草席烧着了竟未感觉，多亏伙伴叫醒了他，才幸免于难。虽然这次测量工作很苦，但华盛顿却表现得非常顽强，并在每天的日记上写下了自己的经历和见闻。

测量工作结束后，华盛顿写出了详细的报告，勋爵对此大为称赞。从此，华盛顿精于测量的名声不胫而走。不久，他被县政府委任为测量员。测量工作为他带来了不少的收入，到他 21 岁时，他也像其他富家子弟一样，筹款买田，拥有了一千多英亩的土地了。

1749 年，劳伦斯的肺病加剧了。真是祸不单行，此后，他最大的三个儿女相继死去。夏天，华盛顿陪着劳伦斯到西印度群岛的巴巴多斯疗养，结果，不仅劳伦斯的病情没有好转，而且华盛顿也因此而染上了天花。1752 年，劳伦斯回到家后不久去世了，两年后，他的另外两个女儿也去世了。这一切对于华盛顿来说诚然是一种巨大的不幸与打击，但根据亡兄的遗嘱，他却继承了兄长的全部遗产，成了费农山庄的主人。

此后，华盛顿又申请获得了亡兄的遗缺——民团少校副官，加上他土地测量员不薄的收入，他已经有了相当的社会地位了，所缺的，恐怕只是一位妻子而已。

那时候，英、法交战已断断续续地进行了近半个世纪。1753 年，两国在北美殖民地问题上，又剑拔弩张。这次两国争夺的目标是弗吉尼亚西北的俄亥俄地区。

华盛顿从报纸上知道了法军已从加拿大南下俄亥俄谷地，并建立了据点，感到非常气愤。因为这一地区是英王特许给弗吉尼亚俄亥俄公司的财产，华盛顿则是该公司的股

东之一，法军的蚕食，无疑会给他带来严重的损失。

当华盛顿获悉弗吉尼亚总督丁威迪要派人到法军据点递送抗议信件时，他匆忙赶到了总督府所在地威廉斯堡，毛遂自荐，要求前往。

10月31日，华盛顿和几个助手带着那封信出发了。到达目的地的路有一千英里，崎岖坎坷，冰雪盖地，而且天气也非常之坏，仅12月的上半月，几乎天天都是风雪交加。后来的路连马也走不动了，他们只好徒步走了几百里，两个半月后，华盛顿带回了法军拒绝接受的信。

丁威迪决定诉诸武力，他提升在送信中表现非凡的华盛顿为中校副官。不久，华盛顿奉命带领两个新兵连火速北上。

当这支队伍走到大草地附近时，和一支法军遭遇了。他们以偷袭的方式获得了成功，俘敌21名，杀伤11名，而华盛顿部仅死一人，伤数人。这是华盛顿第一次参加战斗。胜利后他在给弟弟的信中兴高采烈地说：“我听见子弹呼啸着从头上飞过，老实说，我觉得这种声音相当悦耳。”6月，他被擢升为上校副官。

可是，7月初法军又卷土重来，包围了华盛顿筑起的困苦堡。华盛顿在敌众我寡的情况下，伤亡惨重，败北而归。丁威迪没有因此而责怪他，相反还把他当作了了不起的英雄。

就在这时，英国政府下达了一道命令：凡殖民地行政当局任命的军官，即非英国正规军部队的军官都要降低军衔，最高不得超过上尉。这对踌躇满志的华盛顿来说当然是个沉重的打击，加上他对边境作战计划混乱不堪的绝望；10

月，他辞掉了军职。

1755年春，华盛顿又披上了戎装。因为英国又制定了新的作战计划。指挥官布雷道克邀请华盛顿出任他的上校副官。

5月，布雷道克的军队准备进攻法军的据点杜肯斯堡，但其行动非常拖拉，6个星期后才接近目的地。华盛顿在途中染上了赤痢。布雷道克作为一个老将军，有些墨守陈规，也有些倚老卖老的自负。华盛顿曾多次建议，要他根据北美具体情况，采取灵活的作战方式，以防敌人偷袭，他始终没有听进去。可事故偏偏就这样发生了。7月9日，部队在森林中行进时，突然遭到了一支伪装印第安人的法军的袭击。部队仓促应战、乱作一团。布雷道克也在作战中受伤致死。华盛顿指挥着他的部下及残部左冲右突，且战且退，冲出了包围。他的两匹马都被打死了，上衣也被四颗子弹穿了洞。

华盛顿回到弗吉尼亚，声名大震，许多要人给他写来了褒扬信。如北加罗林那总督给他写信说：“阁下，让我向你祝贺你这次逃出敌人魔掌，和你在俄亥俄河畔所立下的不朽功勋。”总督丁威迪还任命他做了弗吉尼亚的民团司令。这年他才23岁。

11月，法军的补给线被切断，只得从杜肯斯堡撤退。弗吉尼亚的西部边界总算暂时平静下来了。因此，尽管许多弗吉尼亚的军官热情地挽留他，但他还是决定退职回家。

1759年1月，华盛顿同玛莎·丹德里奇结为夫妻。她比华盛顿大几个月，是一位年轻、和善，也很富裕的寡妇，当

时已有一个 6 岁的儿子和一个 4 岁的女儿。婚后，华盛顿得到了玛莎的一大笔财产，其中包括称为“白屋”的寓所。连玛莎的地产在内，他成了拥有 22000 多英亩土地和 349 名奴隶的大种植园主，是弗吉尼亚最富有的人之一。可华盛顿并不因此而满足，在政治上他也有自己的抱负。早在婚前，他就竞选上了弗吉尼亚的议员，婚后不久，他担任了县里的推事，再后来，他又担任了亚历山大市的理事。

当然了，他最主要精力还是放在了自己那开始荒芜的费农山庄里。他对它进行了修缮，盖了一幢舒适宽敞的两层楼。他还把农场进行了扩建，加强了农场的管理；为了提高农作物的产量，他还托人从伦敦买了不少农艺方面的书籍；对土壤、肥料、种子进行了考察试验；为了抵制英国商人的剥削，他停止种植烟草而改种小麦、玉米、马铃薯等粮食作物，并改装了旧磨坊，生产出了高质量的面粉。

二、大陆军总司令

靠着华盛顿的不懈努力，费农山庄逐渐成了弗吉尼亚颇有名气的种植园。

雄心勃勃的华盛顿并不想把自己的事业局限在波托马克河畔的庄园内，他把自己的目光又投向了西部广袤的土地。因为“边远地区为冒险家提供了辽阔的前景”，如果买上了一片西部的土地，20 年后它的价值就会增加五倍甚至更多。所以，在 1770 年以后，华盛顿开始了向西部发展的行动。

但他的这一计划，却因英王室的殖民政策而破灭了。

1763年，英法战争以法国的失败而告终。根据《巴黎和约》，英国从法国手中夺得了加拿大，成为当时的海上霸主。在以后的几年中，英王室的政策表明，它企图创造一个有系统的帝国体系。这一年，英国宣布阿巴拉契亚山脉以西土地为英王室财产，禁止北美向西迁移。同时，又加强了赋税的征收。

1764年在北美推行了《糖税法》、《印花税法》及为保证税法实施的《驻兵条例》，如《印花税法》规定，北美的一切文件，包括书刊杂志、文书契约，甚至大学毕业文凭都要缴税。这一切大大伤害了北美人的利益和感情，立即遭到了反对。

1765年5月，弗吉尼亚议会专门就印花税法问题进行了讨论，滔滔雄辩的帕特里克·亨利宣布：只有弗吉尼亚议会才有权向所属居民征税。9月，华盛顿在写给英国亲友的信中，也认为印花税法难以在北美实施。10月，九个殖民地的代表又在纽约召开了“反印花税”大会。

由于北美的不满日渐加剧，英国只好在1766年初宣布废除了印花税法。可是不久又颁布了《汤森税法》，并向北美增派了军队。对此，北美十分不满。华盛顿发起了不买征税英货的运动。他还对自己的好友梅森说，如果必要的话，作为最后手段，美洲人应当武装起来，保卫他们传统的自由。

这种不满因为后来英军在波士顿枪杀百姓的“波士顿惨案”，而进一步升级，各殖民地之间的联系开始加强了。1773年12月夜，一些波士顿青年登上了东印度公司的商

船，把船上的三百四十二箱茶叶全部倒入海中。这当然使英王室大为恼火，继而采取了强硬的措施——封锁波士顿港口。

可英国政府没有想到，这种强硬措施对于局势的稳定不但没有起到积极的作用，反而使本来已经紧张的局势进一步恶化。弗吉尼亚议会公开宣布：封锁波士顿就是进攻所有的殖民地。各殖民地群情激昂，纷纷组织民兵或运送物资支援波士顿。

在这种情形下，召开一次各殖民地的联合会议就成了顺理成章的事了。

1774年9月5日到10月26日，除佐治亚外的各殖民地代表56名，在费城召开了会议，共商对付英国的策略。这就是第一届大陆会议。

在那年秋天的弗吉尼亚议会上，华盛顿对局势显得非常激动，他表示，“我要召集一千名人员，由我自己出钱，带领他们前去援救波士顿。”这次会上他被选为弗吉尼亚参加大陆会议的七个代表之一。

大陆会议令华盛顿最感震惊的是亨利以他动人的声调所阐发的新观念：“我不是弗吉尼亚人，而是美洲人。”华盛顿明白，这一观念虽然不大现实，但却充满着振奋人心的理想，放射着美丽的光芒。其他人的慷慨陈词大多以感情的尺度来衡量自己和他人，有些人明显地对英王抱有不切实际的幻想。

冗长的会议，尽管始终充斥着喋喋不休的争论，而意见又难以统一，但最后还是通过了一个积极的文件——《权利

宣言》。它决定禁止同英国通商、抵制英货。

华盛顿并不是一位雄辩家，在会上也没有提出什么激进的主张，但作为昔日沙场上的英雄少年仍然没有被人遗忘。有人惊讶地发现，这位布雷道克手下的英雄依然精神抖擞，风度不减当年。

内容平淡的第一届大陆会议虽然没有必要大书特书，但它清楚地表明了北美殖民地的联合，而且，从日后斗争的历史看，它无疑变成了北美领导这场斗争的最高权力机构。

不久，北美独立战争的第一枪在莱克星屯打响了。1775年4月19日拂晓，~~在麻萨诸塞州~~的莱克星屯和康科德附近，北美民兵在弥漫的~~烟雾中~~赶来查抄军火的英军，杀伤敌人200多人。

5月，第二届大陆会议在费城召开。

6月15日，会议决定成立“大陆军”，并下令招兵，购买军火。在与会者中，~~华盛顿是唯一穿军服的人~~可能这时他已预料到只有通过战争才能解决问题吧，因为他在来自费农山庄的途中，检阅了几个志愿军连队，也看到了沿途满腔愤激的人民。当会议议论到，需要推举一位“大陆军”的司令时，富于雄辩的麻萨诸塞议员约翰·亚当斯首先发言，他说这个重要人选必须要具备种种条件，而具备这种种条件的惟一人选，就是来自弗吉尼亚的乔治·华盛顿。

这推举可能使华盛顿感到惊愕与不安，他竟偷偷地溜出了会场。但这提议却获得了大家的一致通过。

华盛顿的出乎意料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当时有几个人的功绩和军事经验都难说在他之下。而亚当斯的提议也的

确令人折服：一、他是一位绅士，具有一个军官所应有的才能和经验。二、他有大量的财产。三、他有着温恭谦和的高尚品格，能够团结人们同心协力地奋斗。此外，亚当斯肯定还有其政治上的考虑，那就是华盛顿是南方人；而当时冲突还只限于新英格兰，因此，由弗吉尼亚的华盛顿担任统率，就容易使南北方携起手来，参加这场战争。

最后，华盛顿接受了任命书。他对大家说：“虽然我深知此项任命所给予我的崇高荣誉，但我仍感到很不安，因为我的能力和我的军事经验恐怕难以胜任这一要职，鉴于议会的要求，我将承担这一重任，并竭尽全力为这一神圣的事业效力。”

这一年，华盛顿 43 岁。

他没有向妻子辞行，6月 23 日，便由新任命的查尔斯·李和菲立普·斯凯勒少将陪同，告别费城百姓，挥师波士顿。

三、一只狡猾的“老狐狸”

1776 年之前，作为总司令的华盛顿，日子并不好过。一方面，“大陆军”人数不足，而且，没有足够的枪枝弹药，没有严格的军事训练，说成是“乌合之众”也未尝不可。另一方面，在许多问题上，华盛顿不得不以谦恭的态度和那些对他并不信任的将军们商议。

但是到 1776 年春天，这种混乱被一个主题——“北美独立”冲淡了。

吹响这主题号角的，是托马斯·潘恩。他写出了一本著名的、刚刚出版就被抢购一空的小册子——《常识》。《常识》一针见血地指出：

“决定胜负的最后手段是武力，英皇既然选择了这一道路，那么美洲大陆也接受这一挑战……”

“正义与公理，都是站在独立这一方面的。烈士的鲜血，大自然的哭泣声，都在喊道：这是独立的时候了！……”

《常识》就像夜幕中一颗耀眼的明星，把殖民地的人民唤醒了，从此，独立，成为一股不可抗拒的潮流。

1776年春，华盛顿又送给殖民地人民一个极大的惊喜——解放波士顿。

那是3月4日晚，华盛顿的士兵抢占了波士顿南部的制高点多彻斯特高地，并在炮火的掩护下，把大炮运上高地，还筑起了碉堡。次日清晨，英军发现高地上的两座碉堡时，便明白他们已被完全控制。因此，在偷袭高地的试探失败后，豪将军便下令撤出。这是大陆军取得的第一次胜利。

大陆会议向华盛顿致贺，并奖给他一枚铸有他头像的金质奖章。

1776年7月4日，第二届大陆会议在费城正式通过了托马斯·杰佛逊起草的《独立宣言》，宣告独立，美利坚合众国正式诞生。自由钟的宏亮声音在费城上空回荡，人们欢欣雀跃，奔走相告。在纽约，欢呼独立的人群推倒了乔治三世的铸像。

7月9日，在纽约的华盛顿接到了《独立宣言》的文本，便立即下令，向全体士兵宣读。次日，他向大陆会议主席写

信说：大陆会议通过的《独立宣言》是一项“具有决定意义的努力。”

就在美国宣布独立的时候，英军统帅豪将军扩充了军队，在海军支持下，兵分两路直逼纽约，企图迫使华盛顿决战，一举全歼大陆军。

华盛顿命令部队防守。然而在强大的敌人面前，美军惨败，伤亡 1200 人，沙利文将军被俘，一时几千名大陆军被英军团团围住。

生死关头，华盛顿决定利用漫天大雾，全军撤退。

豪将军追赶、追赶，华盛顿退却、退却。

在退却中，华盛顿看出了英军的企图。他在深刻体察了双方形势后，不顾别人反对，主张放弃纽约，向新泽西撤退，并提出了自己的战术思想：“在我们这一方应该是防御战，通常称为哨位战；除非必要，在任何情况下都应该避免采取大规模行动和冒险。”

英军骂华盛顿是一只狡猾的老狐狸。

尽管是在不断地撤退，但华盛顿一直在伺机袭击敌人。低落的士气，也需要一次漂亮的胜仗来重新振奋。机会终于来了。

12 月下旬，大陆军驻扎在特拉华的西岸，对岸是英军盘踞的特伦顿。不久，特伦顿的英军主力撤回纽约过冬，只留下拉尔上校负责的 1400 人。对节节败退的大陆军，拉尔上校毫不放在眼里，以至不做任何防备，华盛顿获悉这一切后，迅速做出了偷袭的决定。

12 月 25 日晚，美军迎着冰寒的浊浪，悄悄地渡过了特